

证券代码：002093 证券简称：国脉科技 公告编号：2018—026

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 2621号）核准，公司于2016年12月21日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22,657,580股，每股人民币11.74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439,999,989.2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19,889,989.20元。上述资金于2016年12月21日存入募集资金专户，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致同验字(2016)第350ZA0096号验资报告。

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均符合《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及相关证券监管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投入项目计划及进展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截止2017年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1	国脉物联网大数据运营平台	80,000	652.75
2	国脉云健康医学中心	50,000	461.28
3	补充流动资金	14,000	14,000

	合计	144,000	15,114.03
--	----	---------	-----------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129,588.62 万元（含利息和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

二、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情况及原因

（一） 项目实施进度延期的原因

1、 国脉物联网大数据运营平台

因项目资金募集时间比原计划预期晚一年，在此期间市场上物联网新技术、新应用、新平台不断更新。公司需要在新的物联网市场环境和技术条件下对该项目应用场景的技术实现以及项目实施方式进行评估和判断。

2、 国脉云健康医学中心

国际门诊中心的基建部分已经完成，但项目基建配套的水、电未到位（预计 2018 年上半年完成），影响了项目的装修和设备安装工程，导致项目未能按计划如期开展。

（二） 延期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募投的实际建设与投入情况，同时结合公司发展规划和内外部环境等因素，现拟延长上述两个募投项目的实施期限，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总额、建设规模及实施地点不变，项目延期前后调整对比情况如下：

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原计划项目建设期	项目承诺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延期后项目建设期	延期后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国脉物联网大数据运营平台	80,000	3	2020 年 12 月 31 日	4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国脉云健康医学中心	50,000	3	2021 年 12 月 31 日	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补充流动资金	14,000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44,000				

调整前后建设期各年募集资金投资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时间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合计
国脉物联网大数据运营平台	调整前	19,085.60	42,419.70	18,417.40		80,000.00
	调整后	652.80	18,432.80	42,419.70	18,417.40	80,000.00

国脉云健康医学中心	调整前	21,495.10	21,470.00	7,034.90		50,000.00
	调整后	461.30	6,000.00	20,000.00	23,538.70	50,000.00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基于公司项目实际建设情况提出的，虽然对募投项目实施进度造成影响，但公司并未改变募集资金的投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未发生实质性变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不会对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四、 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意见

（一）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是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市场变化情况做出的调整，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投资用途、实施主体等，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之事项。

（二） 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客观需要作出的，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延期。

（三） 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要求，不涉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变更，未实质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同意意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因此，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五、 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 4、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 特此公告。

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26日